

鸭河工区党政办公室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鸭河工区党政办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就群众关心的热点信息分门别类进行汇总、分析，依托政府网站，将政府信息在网上发布，并定期更新，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5 年政府网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94 条，通过南阳市鸭河工区网络宣传中心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65 条，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积极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对公民提出的依申请公开情况，以高度负责的态度，收集资料，及时答复申请人。全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函申请 0 件。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体制和工作职责，确定党政综合办公室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部门，确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负责监督和指导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透明度和监督力不断增强；同时，严格政府信息管理，按照保密工作条例要求，强化责任意识、规范审核程序，需公开的政府信息均由信息员、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三审”，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但问题和不足依然存在，主要为：一是对重要政策的解读还不够深入、解读质量还不够高；二是民生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精细度有待进一步深化；三是基层政务公开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需继续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深化政策发布和解读回应工作。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政策解读工作管理规范，持续推进多元化、全方位、立体式的解读，进一步拓宽推广渠道，提升政策解读整体水平。二是深入推进民生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三是提升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应用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